附件1：

**报 价 函**

致：茂名职业技术学院

1、根据已收到贵单位**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文明北校区6#宿舍楼4、5层百叶窗加装有机玻璃工程总承包项目**的询价函，遵照有关法律及地方规定，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，我方愿以工程总造价 ( 元)报价并按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、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。

2.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，包括修改文件（如果有的话），及有关附件，我方完全明白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。

3.我方保证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，从本工程开工期限的最后一天算起，在天（日历天，不填视为响应招标人最长期限要求）内，按规定完工。

4.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，如我方中标，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将延长到合同终止日止，我方将受此约束。

5.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，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报价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。

报价人签名：

单位： 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